

证券代码：837841

证券简称：同力智能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武汉同力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 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

因公司业务需要，拟聘任孙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 9 日前以电话、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6 人，持有公司股份 9,525,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63.50%，会议由贺力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二) 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副总经理孙泉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按

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最高人民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站 <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对新任副总经理孙泉先生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进行了核查。截至本公告日，孙泉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三）任命/免职原因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拟聘任孙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任命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本次任命有利于公司在管理结构上更加完善，将促进公司的发展和治理规范。

三、备查文件

（一）《武汉同力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武汉同力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7 月 12 日